

长春印发实施方案 多方面发力推进蓝天保卫战

日前，长春市政府办公厅印发《[长春市打赢蓝天保卫战行动计划2019年实施方案](#)》，要求通过优化产业结构，调整能源、运输、用地结构，推动绿色发展，同时实施重大专项行动，严格环境执法督查，确保大幅降低污染物排放，实现今年全市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达到80%以上目标。

严格环境准入管理，强化联防联控联治。严格执行高耗能、高污染和资源型行业准入条件。城市建成区水泥、化工等重污染企业，逾期不退城的依法予以停产。推动铸造、喷涂、玉米深加工等重点行业企业淘汰落后产能。严格控制钢铁、焦化、电解铝、铸造、水泥和平板玻璃等行业新增产能。今年年底前，基本完成“散乱污”企业综合整治任务。

新建项目全面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。实施建材、火电、铸造等重点行业及燃煤锅炉无组织排放治理，在今年完成治理任务的50%。今年年底前完成省级以上工业集聚区集中供热基础设施建设。

强化重污染天气应急管控，指导重点企业完善应急减排措施。严格控制采暖期大气污染物排放，科学制定燃煤供热锅炉错峰启炉方案，实行水泥熟料生产线错峰生产，实施重污染天气应急运输响应。

控制煤炭消费总量，发展绿色交通体系。今年，全市电力、热力用煤占煤炭消费总量比例达到55%以上，天然气消费比例提高到6%，全市清洁取暖率达到40%以上，供热系统平均综合能耗降低至21.0千克标煤/平方米以下。全市散煤替代完成40%以上。严格执行国家65%建筑节能强制性标准。

推广新能源汽车。今年，城市建成区新增和更新的公交、环卫等车辆中，新能源汽车或清洁能源汽车比例达到30%以上。加快淘汰老旧车辆，全面供应符合国六标准的车用汽柴油，推广使用达到国六排放标准的燃气车辆。

实施重大专项行动，严格环境执法督查。开展秋冬季大气污染、柴油货车污染、工业炉窑、挥发性有机物(VOCs)综合治理攻坚行动。10月起，聚焦重点领域，开展秋冬季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攻坚行动。全面加强秸秆禁烧管控，推进以秸秆还田为基础的“五化”综合利用，完成省里下达的年度目标任务。严查露天烧烤、焚烧垃圾等“明火冒烟”行为。日前，长春市政府办公厅印发《长春市打赢蓝天保卫战行动计划2019年实施方案》，要求通过优化产业结构，调整能源、运输、用地结构，推动绿色发展，同时实施重大专项行动，严格环境执法督查，确保大幅降低污染物排放，实现今年全市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达到80%以上目标。

严格环境准入管理，强化联防联控联治。严格执行高耗能、高污染和资源型行业准入条件。城市建成区水泥、化工等重污染企业，逾期不退城的依法予以停产。推动铸造、喷涂、玉米深加工等重点行业企业淘汰落后产能。严格控制钢铁、焦化、电解铝、铸造、水泥和平板玻璃等行业新增产能。今年年底前，基本完成“散乱污”企业综合整治任务。

新建项目全面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。实施建材、火电、铸造等重点行业及燃煤锅炉无组织排放治理，在今年完成治理任务的50%。今年年底前完成省级以上工业集聚区集中供热基础设施建设。

强化重污染天气应急管控，指导重点企业完善应急减排措施。严格控制采暖期大气污染物排放，科学制定燃煤供热锅炉错峰启炉方案，实行水泥熟料生产线错峰生产，实施重污染天气应急运输响应。

控制煤炭消费总量，发展绿色交通体系。今年，全市电力、热力用煤占煤炭消费总量比例达到55%以上，天然气消费比例提高到6%，全市清洁取暖率达到40%以上，供热系统平均综合能耗降低至21.0千克标煤/平方米以下。全市散煤替代完成40%以上。严格执行国家65%建筑节能强制性标准。

推广新能源汽车。今年，城市建成区新增和更新的公交、环卫等车辆中，新能源汽车或清洁能源汽车比例达到30%以上。加快淘汰老旧车辆，全面供应符合国六标准的车用汽柴油，推广使用达到国六排放标准的燃气车辆。

实施重大专项行动，严格环境执法督查。开展秋冬季大气污染、柴油货车污染、工业炉窑、挥发性有机物(VOCs)综合治理攻坚行动。10月起，聚焦重点领域，开展秋冬季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攻坚行动。全面加强秸秆禁烧管控，推进以秸秆还田为基础的“五化”综合利用，完成省里下达的年度目标任务。严查露天烧烤、焚烧垃圾等“明火冒烟”行为。

原文地址：<http://www.china-nengyuan.com/news/141137.html>